

关于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

关于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9)第 110ZA3344 号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宝莫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编制《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山东宝莫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山东宝莫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山东宝莫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山东宝莫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专项说明仅供山东宝莫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37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0年8月24日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3元。截至2010年9月6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69,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100.8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4,899.17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京都天华验字（2010）第129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6,892.14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40,592.14万元（含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7,444.95万元），以募集资金的超募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4,800万元，归还银行贷款11,50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355.91万元，全部为专户存款累计利息净收入（扣除手续费）。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8年，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55.91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7,248.04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40,948.04万元（含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7,444.95万元），以募集资金的超募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4,800万元，归还银行贷款11,5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使用，无余额。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2008年6月23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0年10月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0年12月9日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0年9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于2010年9月29日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东营市商业银行营业部	666110100100121513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市中支行	226008904292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胜利支行	37001655401050154761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计			0.00

说明：以上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2年4月21日，经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议，2万立方米液体化学品（丙烯腈等）原料仓储罐区项目终止建设。其主要原因是：由于东营港口整体规划实施和化学品码头配套设施建设滞后，公司液体化学品（丙烯腈等）原料仓储罐区项目进展缓慢，尚未开工建设；而且随着国内丙烯腈供应商的扩产，公司丙烯腈国内采购渠道和供应保障也发生了变化，特别是中国石化下属齐鲁石化丙烯腈装置于2011年扩建完成投产，公司与中石化华北销售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形成了运输距离近，供应数量、质量、价格得以保证的丙烯腈采购渠道，公司对港口丙烯腈仓储需求相应降低，基于以上原因，经2012年4月21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该项目终止实施。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度，本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

附表: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899.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5.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积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248.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注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万吨阴离子型聚丙烯酰胺项目	否	8,409.00	8,409.00	8,409.00	1.08	8,171.54	-237.46	97.18	2009年12月	1,718.63	注2	否
年产1万吨阳离子型聚丙烯酰胺项目	否	9,955.00	9,955.00	9,955.00	22.37	11,131.02	1,176.02	111.81	2012年4月	944.23	注3	否
1万吨/年驱油用表面活性剂项目	否	6,200.00	6,200.00	6,200.00	2.53	6,613.05	413.05	106.66	2012年4月	-0.72	注4	否
创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否	4,200.00	4,200.00	4,200.00	329.93	5,324.89	1,124.89	126.78	2017年12月	--	不适用	否
北京营销和研发中心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	5,199.69	-800.31	86.66	2017年12月	--	注5	是
胜利油田康贝油气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	否	4,507.85	4,507.85	4,507.85	--	4,507.85	--	100.00	2014年4月	--	注6	是
2万立方米液体化学品(丙烯腈等)原料仓储罐区项目	是	3,100.00	--	--	--	--	--	--	--	--	不适用	是
合计		42,371.85	39,271.85	39,271.85	355.91	40,948.04	1,676.19			2,662.14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项目												
<p>(1) 2万立方米液体化学品(丙烯腈等)原料仓储罐区项目终止建设, 其主要原因是: 由于东营港口总体规划实施和化学品码头配套设施建设滞后, 公司液体化学品(丙烯腈等)原料仓储罐区项目进展缓慢, 尚未施工建设; 而且随着国内丙烯腈供应紧张的扩大, 公司丙烯腈国内采购渠道和供应保障也发生了变化, 特别是中国石化下属齐鲁石化丙烯腈装置于2011年扩建完成投产, 公司与中石化华北销售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形成了运输距离近, 供应数量、质量、价格得以保证的丙烯腈采购渠道, 公司对港口丙烯腈仓储需求相应降低, 基于以上原因, 经2012年4月21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决定该投资项目终止实施。</p> <p>(2) 胜利油田康贝油气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项目终止实施, 主要原因是: 经过两年多的磨合, 股东双方在经营思路、发展战略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 受多种因素的影响, 双方的合作在业务发展、协同效应等方面未能达到预期。基于以上原因, 经2016年5月20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决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胜利油田康贝油气工程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过户手续已于2016年7月7日完成。</p> <p>(3) 北京营销和研发中心项目转让, 主要原因是: 出于公司产业布局调整, 优化资源配置, 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提升经营效益的考虑, 山东宝莫与长安集团签署《产权交易合同》, 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宝莫北京100%股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实施方式未调整												

	<p>(1) 根据2010年9月2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11,5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3,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 根据2010年11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2010年12月9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4,200万元投资创建国家认定技术中心、3,100万元建设2万立方米液体化学品(丙烯腈等)原料仓储罐区项目。</p> <p>(3) 根据2012年6月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 本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6,000万元投资建设北京营销和研发中心项目。</p> <p>(4) 根据2012年9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6,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5) 根据2014年1月1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507.85元收购胜利油田康贝油气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p> <p>(6) 根据2015年4月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5,8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已将11,5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14,8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创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已支付5,324.89万元, 投资建设北京销售和研发中心项目已支付5,199.69元; 2万立方米液体化学品(丙烯腈等)原料仓储罐区项目已终止建设, 并未使用募集资金; 收购胜利油田康贝油气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支付4,507.85元, 经2016年5月20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决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胜利油田康贝油气工程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过户手续已于2016年7月7日完成。</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根据2010年9月2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以7,444.95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其中, 年产1万吨阴离子型聚丙烯酰胺项目7,048.43元、1万吨/年驱油用表面活性剂项目396.52元。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出具京都天华专字(2010)第1671号鉴证报告。</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1) 根据2011年3月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该笔流动资金已于2011年9月8日归还。</p> <p>(2) 根据2011年9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期限为六个月, 该笔流动资金已于2012年3月14日归还。</p> <p>(3) 根据2012年3月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期限为六个月, 该笔流动资金已于2012年9月14日归还。</p> <p>(4) 根据2014年6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8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期限为十二个月, 该笔资金已于2015年3月30日、2015年3月31日归还。</p> <p>(1) 本公司年产1万吨阴离子型聚丙烯酰胺项目承诺投资金额8,409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8,171.54万元, 该项目于2009年12月投产, 该项目预计结余募集资金237.46万元, 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采用新的嵌段聚合技术, 技术和工艺进一步优化, 比原计划节约投资。</p> <p>(2) 本公司年产1万吨阳离子型聚丙烯酰胺项目承诺投资金额9,955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11,131.02万元, 该项目于2012年4月投产, 该项目预计超支募集资金1,176.02万元, 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过程中材料、人工等成本较项目论证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同时对原设计工艺方案进行了优化, 导致设备及土建安装投资增加。</p> <p>(3) 本公司1万吨/年驱油用表面活性剂项目承诺投资金额6,200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6,613.05万元, 该项目于2012年4月投产, 该项目预计超支募集资金413.05万元, 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过程中材料、人工等成本较项目论证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同时对原设计工艺方案进行了优化, 导致设备及土建安装投资增加。</p>

注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系按实际情况、预计投产或建成时间填列。

注2: 年产1万吨阴离子型聚丙烯酰胺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是本期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价格较上年有所提高, 产品成本上涨。

注3: 年产1万吨阳离子型聚丙烯酰胺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是因为受市场形势的变化, 产品销量未达到预期, 装置产能未完全发挥, 同时毛利率有所下降, 本期投入22.37万元为应付项目款尾款。

注4: 1万吨/年驱油用表面活性剂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是受油田生产计划安排影响, 表面活性剂用量低于预期, 本期投入2.53万元为应付项目款尾款。

注5: 2017年已转让北京营销和研发中心项目, 主要原因是: 出于公司产业布局调整, 优化资源配置, 增强公司持续盈利的考虑, 山东宝莫与长安集团签署《产权交易合同》, 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宝莫北京100%股权。

注6: 2016年已转让胜利油田康贝油气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 主要原因是: 经过两年多的磨合, 股东双方在经营思路、发展理念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 受多种因素的影响, 双方的合作在业务发展、协同效应等方面未能达到预期。基于以上原因, 经2016年5月20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决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胜利油田康贝油气工程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过户手续已于2016年7月7日完成。



姓名: 高楠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5-11-11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0104197511112046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52611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2009-12-01
 Date of issuance: _____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2010

2011

2012

姓名: 高楠
证书编号: 110000152611
this renewal. Jul for 2012 after 2012.3.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6月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6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姓 名 Full name 孙钰斌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2-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2922198602130355



记
 tration

姓名: 孙钰斌
 证书编号: 110101560437

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43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7 年 04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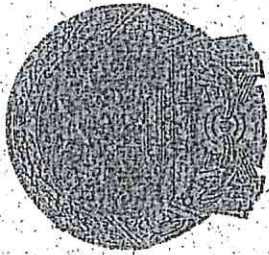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NO. 019877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三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
效。



证书序号: 0004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徐华



证书号：11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四月 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三〇年四月 四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专用, 复印无效。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 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 立 日 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 伙 期 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8 年 12 月 21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